##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确认意见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,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审议后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一致认为: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一致审议通过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(本页为《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确认意见》之签章页)

全体董事签字:		
秦伟芳	陈宇峻	钱 亮
李 华	尤建新	葛永彬
张 坚		
全体监事签字:		
熊承艳	鲍 巍	高 晓
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:		
钱 勇	郭晓栋	文馨

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1日